**关于明山区2018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9年7月 日在明山区第 届人大常委会第 次会议上**

**明山区财政局局长 运洪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有关规定，2018年区本级财政决算已经编制完成。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人大常委会议作关于2018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关于2018年财政收支决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486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7%，比上年增加5338万元，增长10.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4750万元，比上年增加2071万元，增长4.9%；非税收入完成10119万元，比上年增加3267万元，增长47.7%。税收收入中五个主体税种完成情况是：增值税15361万元，下降10.5%；营业税441万元，增长70.3%；企业所得税2793万元，增长39.7%；个人所得税2492万元，增长75.1%；房产税4022万元，增长64.3%。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94927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34.2%，比上年增加34156万元，增长56.2%。其中主要支出项目是：教育支出11441万元，下降12.3%，主要是上年国家级义教均衡检查，对教育教学投入较大；科学技术支出65万元，下降7.1%，主要是当年上级专项支出减少；农林水事务支出5926万元，增长27.7%，主要是当年上级专项支出较大；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068万元，增长169.8%，主要是当年上解企业养老保险支出较大；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930万元，增长6%，主要是当年上级专项支出较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582万元，下降5.8%，主要是压缩了一般性支出。

2018年我区争取上级专项资金34601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18万元，教育23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5506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3123万元，节能环保627万元，城乡社区事务13134万元，农林水事务2144万元，交通运输18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336万元，其他专项1300万元。

2018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486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53073万元，上年结转6370万元，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1588万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64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00万元，收入总计为11664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4927万元，财政体制上解支出12591万元，专项上解支出7814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1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0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06万元，支出总计为116648万元。收支相抵，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557万元，比上年减少 23019万元，下降93.7%，加上上年结余1897万元和上级补助收入562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0000万元，收入总计为24016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8096万元，比上年减少33195万元，下降15%，加上政府性基金调出648万元和年终结余5272万元，支出总计为24016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完成2018万元，比上年增加1018万元，增长101.8%，加上财政补助收入1628万元和上年结余5万元，收入总计为3651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支出）完成3646万元，比上年增加2036万元，增长126.5%，加上结转下年5万元，支出总计为3651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2018年，全区财税部门认真落实区八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有关预算决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朝着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迈出了新的步伐。在此基础上，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决算情况总体较好。

1. **聚焦财源建设，保持地区经济健康发展**

**一是**协助优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习近平就深入推进东北振兴提出6个方面的要求，明确财政工作责任，不断加大对存量企业的扶持力度，保证基础财源稳定发展。**二是**积极推动减税降费落实。加大“破、立、降”力度，加强对制造业、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等的支持，要依靠创新把实体经济做实、做强、做优，坚持凤凰涅槃、腾笼换鸟，发挥区域优势，积极促进旅游文化产业发展，增强市场主体活力。**三是**支持新兴企业发展。以培育壮大新动能为重点，激发创新驱动内生动力。积极扶持新兴产业加快发展，尽快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发展格局，努力培植后续财源。

1. **聚焦收入征管，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

**一是**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坚持依法征收，科学组织收入，加大对建筑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和餐饮住宿业等重点行业重点税源的动态监控。完善税收征管考核机制，提高税源管控水平。加强组织收入调度，推进税源信息共享，扎实开展税源建设管理工作，严格规范征管行为，堵塞“跑冒滴漏”，确保应收尽收。**二是**加大欠税清理力度。加强收入分析，强化协作配合，下大力气解决企业欠税问题，尤其是加大对房地产业的清欠力度，扣押欠税企业优质房产予以拍卖，全年清欠全口径税款6000余万元。**三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深化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完善票据管理，完善票据管理，确保源头控收。组织开展非税收缴资金安全专项检查工作，规范收缴行为和资金管理。全力推进腾空国有资产评估处置工作，增加财政可用财力。

1. **聚焦民生改善，全力补齐民生领域短板**

**一是**多措并举控制财政支出。深入贯彻新《预算法》，强化预算执行，坚决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能支出，有预算的也要压缩支出规模。规范支出行为，压缩一般性公务支出。全面推进“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积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2018年全区“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109万元，下降31.6%。**二是**着力保障民生支出。坚持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相协调，在加大民生投入力度的同时，加强民生支出政策管理，切实办好民生实事。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按时完成脱贫任务，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保障好城乡生活困难人员基本生活。安排支农资金5926万元，确保国家各项惠农政策的贯彻落实。安排医疗资金6930万元，完善基本公共医疗经费保障机制。安排教育资金11441万元，深化教育体制改革，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27068万元，保证了各项社保支出政策落实到位，推进了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降低了企业养老保险支付风险。安排资金2420万元，保障文体事业、信访维稳、社会治安、司法救助等各项事业的全面开展。**三是**加大财政统筹力度。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规范性，对结余资金及连续两年未使用的结转资金，一律收回统筹使用，进一步规范资金审批程序，合理拨付和调度资金，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确保“三保”资金全部安排到位。

**（四）聚焦重点任务，保证财政资金安全运行**

**一是**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脱贫攻坚工作，强化财税政策支持，推动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优化城乡区域资源配置。**二是**规范政府采购。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试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审批程序，切实节约财政资金。 **三是**着力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开好“前门”、严堵“后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基本完成存量政府债务置换目标，加强专项债券管理，推进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有效防范法定限额内政府债务风险。2018年末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为3.38亿元，控制在限额以内（市财政核定我区系统内债务控制限额为3.64亿元）。

**（五）聚焦财政改革，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监督**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稳步推进以结果为导向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模式。绩效目标管理范围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扩大到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二是**改进部门预算管理。督促指导各部门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将更多资金用在事业发展上。进一步扩大部门项目评审范围，继续组织开展重大项目动态评估清理，推进改变项目支出只增不减的固化格局。**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监控。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情况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稳步推进制定财政工作廉政风险点防控措施工作，强化财政干部廉政和责任意识。统一组织部门在专门平台集中公开预决算，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2018年全区虽然实现财政收支平衡，但是我们也应该清醒的认识到，在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仍然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增幅不大与刚性支出快速增长的矛盾日趋尖锐。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政策性减收增支因素增多的影响，税源缩减，而刚性支出有增无减，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等各方面增支需求很大，预算收支矛盾进一步凸显。**二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虽然总体增长，但税收收入并未实现增长，且税收主要来源于建筑业、房地产业，税源结构不尽合理，财政收入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三是**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但偿还债务本息压力较大。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结合全区实际，采取切实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我们对于存在的问题，在强化管理举措的同时，还要结合全区实际，注重从完善制度机制上着力，认真加以解决。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坚持勤征细管。密切关注经济形势，明确财政部门责任，积极参与部门协作，加强重点税源监控，深入营改增改革分析，提高税源预测准确率，牢牢把握收入主动权。**二是**加强对部门预算编制的全过程管理，提高编审质量，对预算项目的可行性进行论证，进一步开展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提高预算执行率。**三是**切实做好政府债务风险评估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规范融资举债行为，严禁违规举债或变相举债。加快腾空土地出让，多方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本息。落实偿债主体责任，多渠道推进债务化解，防止债务风险事件发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全区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工作，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为建设幸福美丽和谐新明山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